

证券代码：600015

股票简称：华夏银行

编号：2007—4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07年12月20日在北京总行举行。监事会成燕红主席主持会议。会议应到监事11人，实到监事9人，张萌监事、刘国林监事因公务未亲自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监事会成燕红主席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重庆分行住房按揭贷款、质押贷款情况专项检查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核销不良资产数额比较大的分行进行专项检查报告”的意见》的议案。

上述议案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就检查结果向总行经营管理层进行反馈。总行经营管理层应于2008年1月31日前将提出的整改意见报监事会并由监事会办公室通报全体监事。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7年12月24日